

证券代码：872598

证券简称：中物网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西青中心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贷款期限一年，由天津市赛达恒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王峰先生及其配偶王玉香女士、刘建华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及担保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刘建华先生以其持有的公司 450.00 万股股权、刘建华先生配偶以其个人房产向天津市赛达恒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质押反担保；王峰先生及其配偶王玉香女士、刘建华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西青中心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西青中心支行借款提供反担保》议案。因关联董事王峰先生、王玉香女士、刘建华先生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峰

住所：天津市静海区杨成庄乡双窑村六区 5 排 3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王玉香

住所：天津市静海区杨成庄乡双窑村六区 5 排 3 号

关联关系：王峰先生配偶，并担任公司董事。

3. 自然人

姓名：刘建华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盛达园 14-2-401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 自然人

姓名：刘容贞

住所：天津市静海区杨成庄乡双窑村七区 12 排 17 号

关联关系：刘建华先生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关联方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以及关联方与天津市赛达恒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有利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满足公司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